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大全5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通常需要预先制定一份完整的方案，方案一般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实施步骤、政策措施、具体要求等项目。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市直机关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按照市委统一部署，结合市直机关工作实际，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新疆第二次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市委七届九次全委(扩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加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积极创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坚持一手抓教育、一手抓实践，推动阿勒泰市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

要坚持不懈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不断筑牢创建活动的思想基础，通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进一步促进民族团结，实现共同进步。广泛开展民族政策的宣传教育，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新时期、新阶段民族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思想，努力营造和谐机关的氛围，进一步巩固提高创建工作，打牢促进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的基础基础。

(一)集中开展好民族团结融情主题活动。一是集中开展“五个一、五个好”融情活动。市直各部门(单位)要组织好本单位不同民族的干部职工互学语言、互学歌曲、互学舞蹈、互

学技艺、互助工作等竞赛活动，人人争当“五个好”（好搭档、好同事、好邻居、好伙伴、好朋友），人人参与“五个一”（共照一张全家福、共度一个节庆日、互写一封书信、共讲一个团结故事、共种一棵团结树），确保机关干部参与率达100%，同时要形成活动的资料储备库，做到文字、图片、声像三统一。二是集中开展“结对认亲”活动。继续落实市委关于干部与基层群众“结对认亲”文件精神，大力开展“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活动，广泛结交不同民族的朋友，至少要结交1名农牧民朋友，要做到与农牧民“对子”写一封信、走一次亲、交换一次礼物、聚一次餐、讲一个民族团结故事、照一张合影等，党员、领导干部要起模范带头作用。三是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系列文体活动。依托各民族传统节日，通过举办以“民族团结一家亲”为主题的文艺演出、文体联谊活动、民风民俗展、民族体育项目大竞技等多种形式，表达各民族之间团结、稳定的大好局面，弘扬时代主旋律。

(二)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机关细胞创建工程。按照市民族团结进机关要求，结合本单位性质和行业实际，广泛开展民族团结好干部、好职工、好科室、好班组、好员工等评比和“五学五比五争”活动，机关工委发挥牵头单位作用，不断推进民族团结进机关细胞创建工作深入开展，市直各部门(单位)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活动。

(三)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主题实践活动。

1、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市直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实际，以支部为单位，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一是加强学习，加深认识。通过集中学习、组织座谈会和讨论会等多种形式，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四个认同”教育活动，系统学习党的民族理论，大力宣传我国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二是丰富内容、创新形式。按照“抓落实、全覆盖、求实效、受欢迎”的工作要求，不断

丰富“主题党日”的活动内容及形式，组织开展“四个一”活动(观看一部民族团结教育影片、开展一系列双语学习、学唱一首民族团结教育歌曲、撰写一篇民族团结感言)。市直各部门(单位)可结合实际，不断丰富活动内容及形式，切实增强创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不断夯实创建工作基础。

2、开展“七个一”活动。在机关干部中广泛开展“七个一”活动，即：开展一次探访慰问活动、开展一次“党员奉献日”活动、实施一轮结对帮扶行动、举办一场民族团结知识竞赛、开一次民族团结教育座谈会、开展一次“看发展、爱家乡”教育活动、开展一次学习身边民族团结模范典型活动，教育广大机关干部牢固树立民族团结和爱祖国、爱家乡的思想观念，形成人人关心民族团结、人人维护民族团结的良好局面。

(四)深入开展民族团结大宣教活动。

1、办好民族团结专场报告会。深入开展以“民族团结从我做起”为主题，以民族宗教工作政策、民族宗教法规、民族团结模范事迹为内容的3类民族团结专场报告会，形成人人有民族团结思想意识，处处有民族团结故事，行行有民族团结模范，全社会学典型、树典型、当典型的良好风气。

2、抓好机关党员领导干部的宣传教育。以“每月一讲”干部学习讲堂和“三会一课”教育为载体，将民族团结教育专题纳入单位学习计划，进一步抓好党员干部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同时，机关工委将民族团结教育专题纳入xxxx年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在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中进行专题授课，进一步增强和提高机关干部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维护民族团结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同时，在培训中播放民族团结影视片，坚持多层次，多形式的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

3、抓好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坚持把经常性教育和集中教育结合起来，以教育月活动为载体，组织机关干部进行一次民

族团结知识测试、观看优秀民族团结影片、组织民族团结事迹报告会、做好结对帮扶等活动进行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的集中宣传教育，通过开展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使广大干部职工在寓教于乐中受到了潜移默化的民族团结教育。

4、做好日常民族团结宣传氛围。利用机关党建网，开辟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专栏，将民族宗教工作政策、民族宗教法规、民族团结模范事迹等进行文字和图片的专版宣传，营造良好的民族工作氛围。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充分利用大型户外广告牌、电子屏、触摸屏、宣传栏、宣传册、手机短信等媒介，广泛地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宣传民族团结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使广大干部群众在自觉与不自觉中受到了民族团结教育，为做好民族团结工作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直各部门(单位)要把创建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要成立民族团结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并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负责创建活动的日常工作。要结合单位工作实际，按照市民族团结创建工作相关要求，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内容，丰富活动载体，本着有利于工作推进的原则，明确工作时限及具体责任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二)强化监督机制。市直机关工委将把民族团结创建活动相关工作，纳入年底考核工作，实行加减分制，对民族团结工作开展扎实有效、获得上级表彰的，进行加分；对民族团结工作不重视、推进不力、受到通报批评的，予以减分。同时，在基层党组织、党员评优评先工作中，也将征求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意见，对于民族团结工作推动不力的，不予表彰。

(三)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要把创建活动作为基础性、日常性、常态化的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行为规范，提升创建工作水平，切实巩固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市直各部门(单位)需将创建活动开展情况

以信息形式及时上报市直机关工委邮箱。（）附件：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篇二

几年来,*社区,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致力于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积极推进民族团结工作的经常化、制度化,坚持高举民族旗帜,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民族宗教信仰自由,构建民族宗教和谐。“一枝独秀不是春,民族团结绽奇葩”,这是自己创作的座右铭。作为**社区的党支部书记,社区成立以来,都热心于参加民族团结工作,使所在社区的民族团结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以下促进民族团结工作个人先进事迹材料。

一、 学习宣传民族理论认真贯彻民族政策

长久以来,对民族团结工作特别重视。她常说:“作为一名社区工作者,更要带头抓好民族团结工作。几年来,*社区以民族团结宣传教育为契机,始终把“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民族之间相互离不开”作为宣传的重点,贯穿在全年的各项宣传任务之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在生活中,始终把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的宣传教育作为重中之重。她积极学习民族法律知识、宗教法规,了解国情、区情和地方史。与此同时,她主动帮助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的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帮助广大居民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充分认识各民族的历史和传统,不断增强广大居民群众的民族自尊心、自信心,从而为维护祖国统一、社会稳定,促进各民族团结做贡献。

二、 促进民族团结 加深民族感情

*社区在促进民族团结工作中,她坚持以人性化为本,为少

数民族群众做了以下三项工作：

1、首先着重解决回、汉民族之间的日常生活矛盾，“清真寺”和对面的汉族居民关系弄得非常紧张，“清真寺”门前的垃圾堆积成山，居民把一些不该扔的、回族忌讳的东西，全部堆在清真寺门前，弄得“清真寺”苦不堪言，我们社区了解此情况后，马上组织居民、楼长、骨干进行清理，保持了清真寺门前的圣洁，还穆斯林一片净土。

2、清真寺和汉族居民之间因宗教信仰不同，和对生活方式的理解不同造成之间的矛盾，清真寺信仰伊斯兰教，他们办丧事时要到清真寺做宗教仪式，把羊、鸡牵到清真寺外居民区内进行屠宰，动物们发出的嚎叫声音，严重的影响周围的居民休息，我们社区了解情况后，马上走访，分别做居民和清真寺之间的思想工作，通过做工作，矛盾解决了，回汉两家关系和好如初。

3、我们清真寺社区为了进一步加深回族、汉族、满族、朝鲜族等民族之间的感情，社区每年都举办“邻居节”活动。让回族、汉族、满族、朝鲜族居民及小朋友们一起参加了跳绳、踢毽、乒乓球等游戏比赛，使居民真正感到民族团结及社区和谐稳定的良好氛围。

三、关心弱势群体 促进民族和谐

在县委、县政府的关怀下，关心少数民族弱势群体及促进民族和谐方面做了以下三项工作：

1、为少数民族办实事、解难事，送温暖，献爱心。每逢节假日期间她就带领我们社区工作人员都去走访，问寒问暖。如：回族居民等，她及时帮助他们办理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并亲自把米、面、油、钱等物品送到他们手中，使他们真正感受到党和政府时刻在关心他们。

就是这有一个为社区发展和民族团结添砖加瓦、一心为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平凡人，她把心中所有的温情化作无数份爱心奉献给各族居民群众，把全部的心血都浇灌在社区发展的沃土上，用自己心中对党的忠诚、对事业的热爱铸就民族团结情、使民族团结之花在*社区更加绚丽多彩。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篇三

□

为切实做好创建活动各项工作，县交通运输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局长为副组长、机关各股室和所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创建活动开展。

通过创建活动，努力实现我县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从而达到共同进步、共同繁荣的目的；通过活动开展，加深与少数民族同胞的感情联络，增强维护民族团结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活动开展，积极营造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大家庭氛围，切实维护稳定和谐的良好局面。

- 1、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学习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和一些基本常识，在“争当民族团结好少年”、“民族文化到基层”等系列活动中提供交通运输服务工作。
- 2、在创建示范单位工作中发挥部门职能作用、积极开展“六进”（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寺庙）活动，积极争取项目，加强示范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认真做好结对帮扶工作，为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 3、维护稳定团结和谐局面、加强社会管理创新，注重稳妥处理好涉及民族宗教方面信访矛盾和突发事件，创建与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区交流沟通平台。

4、加强协调配合，有效推动活动开展、积极贯彻落实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民族宗教局文件精神，加强与成员单位配合，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有效推动创建活动开展。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篇四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第五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和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经验交流会精神，按照地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xx年全区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安排意见的通知》（东民领字〔20xx〕1号）文件要求，特制订20xx年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工作计划：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地有关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谐发展，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拓展平台，创新载体，丰富内容，细化创建活动，切实把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作为创建活动的鲜明主题，结合食品药品监管实际，以重大节庆、赛事、活动等大型群众性活动为平台，以“大力实践科学监管理念，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促进地方医药经济发展”为载体，突出民族团结宣传，不断推动各民族加强交流、增进了解、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二、主要工作

（一）组织开展民族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对民族食品，特别是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行业的监督检查，保障清真食品的清真信誉，维护有清真饮食习惯的少数民族公民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进一步完善清真食品的监管监控制程序，做好全区清真食品和清真牛羊屠宰的监制工作；加大对《青海省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管理条例》的宣传力度。

(二)开展少数民族聚集区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进一步增强食品药品安全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食品药品安全属地责任，恪尽职守。要依照食品、药品法律法规，对农村食品药品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环节进行全面彻底排查，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的卫生、经营许可证件、从业人员健康证件、肉食品等原辅料购进渠道、操作间、藏储间消毒、防鼠、防蝇、防尘设施设备及卫生条件、周围环境及污水排放、垃圾处理等，及时发现隐患及时解决问题，防止出现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三)加强对少数民族群众法律法规教育。紧紧围绕全区食品药品监管中心工作和工作重点开展宣传，充分利用少数民族群众聚会、大型活动、农村赶集、穆斯林群众礼拜及村委会召集村民会议等时间，引导活佛、经师、阿訇等宗教教职人员结合讲经说法，采取“民族语言”、“宗教语言”等方式，向少数民族群众重点宣传食品药品监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饮食用药安全常识和打假治劣典型案例等。运用各种手段，创新宣传形式，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活动，特别是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等方面规章制度的宣传教育，进一步强化服务群众的观念，维护和谐稳定，促进民族团结。

(四)积极开展食品药品安全法制宣传活动。本着主题鲜明、贴近群众、贴近生活的原则，全面推进“法律七进”活动，有针对性的开展法制宣传，使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宗教场所活动真正进得去、见实效。采取张贴宣传画、制作墙体永久性标语、设置宣传橱窗、展示宣传板画、上街咨询、清理家庭小药箱、举办知识竞赛、发放知识读本、发送手机温馨短信提示、现场观摩执法、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寓教于乐，让各族群众在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中增加对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和职能的感性认识。重视发挥系统行风义务监督员、监管信息员、协管员的作用，通过他们的间接宣传增强宣传效果。

(五)开展创建“食品药品安全示范村”活动。本着以点带线、以线带面的思路，开展创建“食品药品安全示范村”活动。力争利用3—5年的时间，在全区所有行政村建设食品药品安全村，做到各村有比较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建立村委会、小食品店或小餐饮店、村民共同参与的多方位宣传教育体系，饮食用药安全常识得到普及，村民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明显提高，生产经营者的诚信意识、法律意识明显增强，规范我区农村食品药品市场，保障各族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联点帮扶活动。面向民族自治地方和散杂居地区民族乡村，整合各种资源，结合党政领导干部和扶贫联点工作，把创建活动作为联点帮扶工作的重要内容，加大对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帮扶力度，支持帮助建设“民族团结示范村”。

三、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民族团结进步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对创建活动的组织领导。要把创建活动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整体工作规划，严格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做到与中心工作和工作重点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篇五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继续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民族工作主题，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和示范创建活动，切实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积极主动适应新形势下民族工作“新常态”，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根据《关于开展全州第12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地税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系列重要讲话及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高举各民族大团结旗帜，以创建全国“两个共同”及民族团结示范州为统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弘扬“爱国守法、重商敬业、讲信包容、团结和睦”的临夏精神，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和“四个认同”思想，坚持绵绵用力、久久为功，多形式、多层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和创建活动，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思想基础，增进民族团结、维护宗教和谐、促进社会发展。

二、工作目标

全州各级地税机关要通过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深入学习宣传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关于民族工作的新判断、新思想、新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团结群众、凝聚人心，强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帮助和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改善民生。要结合地税工作实际，不断创新宣传教育载体和方式方法，运用法制思维、法制方式保障宏伟促进民族团结，推动宣传和创建活动人文化、大众化、实体化。按照州委关于“工作落实年”的要求，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六进”活动，把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落实到税收工作的各个层面，延伸到社会的各个领域，着力实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全覆盖，奋力开创全州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局面。

三、活动主题

坚持民族团结正确导向，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全力创建全国“两个共同”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

四、主要任务

1、集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各县市地税局要结合各自实际，把宣传教育活动与州委“工作落实年活动”、“六五”普法活动和干部教育培训结合起来，突出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党的民族政策、法律法规内容的宣传，组织收看“富民兴陇”专题辅导讲座，不断增强各民族干部贯彻落实民族政策的自觉性和责任感，使各项民族政策落到实处。并通过开展主题宣讲、知识竞赛、书画展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群众性文体活动，大力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知识，使干部职工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相互离不开）和“四个认同”（对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认同）的思想，筑牢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思想基础，进一步强化广大地税干部的国家意识、团结意识和发展意识，在干部职工中形成相互了解、彼此尊重、相互学习、共同进步的浓厚氛围，不断增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增强各级班子的凝聚力和党员干部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同时，利用地税信息等各类媒体，广泛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民族进步模范集体和先进个人事迹、宣传月动态等，积极营造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氛围。

2、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六进”活动。各县市局要严格按照州上《关于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进机关、乡镇(街道办)、社区(村)学校寺庙、企业的实施方案》精神，结合地税特点，创新活动载体和形式，积极开展示范机关创评活动，形成和推进创建活动的良好格局，同时，努力为临夏州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发挥积极作用。

3、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要有侧重点的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一是结合“六五”普法等活动，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城市民族工作条例》、《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临夏回族自治州自治条例》、《临夏州

清真食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二是要结合双联行动组织干部进村入户，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开展法律法规宣讲，开展“送温暖、送政策、送法律、送技术、送信息、送服务”等活动。

4、积极开展多形式帮扶活动。各县市局要按照精准扶贫的工作要求，把宣传月活动与双联行动开展的“双百双联”、宗教工作“145”制度和“1114”对口支援结合起来，组织干部深入联系户，面对面宣讲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各项惠民政策和法律法规，推动宣传教育全覆盖。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族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切入点和落脚点，从各族群众解决最直接、最关心、最现实的问题出发，竭尽全力为他们增收致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献计出力，办实事、办好事，让各族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五、工作要求

各县市地税局要加强对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的领导，把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作为落实中央、省、州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的重要举措，作为创建全国“两个共同”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的具体行动，紧紧围绕税收中心工作，创新思路，创新形式，精心组织实施，切实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的深入扎实开展，提高宣传教育的号召力和影响力，积极为我州创建全国“两个共同”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创造有利条件。活动结束后，及时向州局上报活动工作总结。